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中共江苏省委社会工作部  
中共江苏省委老干部局  
江苏省民政厅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共青团江苏省委  
江苏省妇女联合会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件

苏社〔2025〕3号

---

## 关于印发《“爱满江苏志愿行”专项行动 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委组织部、宣传部、社会工作部、老干部局，市民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委、妇联、文联：

现将《“爱满江苏志愿行”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中共江苏省委社会工作部



中共江苏省委老干部局



江苏省人民政府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共青团江苏省委



江苏省妇女联合会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5年2月17日

# “爱满江苏志愿行”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志愿服务的重要论述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24〕36号）和《关于印发〈江苏省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苏社〔2024〕49号），扎实推动志愿服务走深走实，在全省范围实施“爱满江苏志愿行”专项行动。

## 一、工作目标

坚持把党建引领贯穿始终，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着力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凝聚服务群众作用，用三年时间（2025—2027年），将“爱满江苏志愿行”打造成为标识鲜明、成效明显、广泛认可的全省统领性志愿服务品牌，推动志愿服务遍布城乡大地、惠及各行各业、更加深入人心，让“人人可为、处处可见”的志愿服务成为江苏一道靓丽风景线。

**重点突破阶段（2025年）。**通过举办项目大赛、定期开展集中活动、分级实施重点项目等举措牵引带动，促进志愿服务各类组织队伍、志愿者专业化水平提升，志愿服务站点初具规模，志愿服务信息化实现数据整合，志愿服务质效有效提升。

**分类完善阶段（2026年）。**推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取得实质

性进展，党建引领更加鲜明、协调机制更加完善，社区志愿服务可感可及，专业志愿服务精准常态，各地各有关部门工作积极性明显提升，志愿服务供给显著多元。

巩固提升阶段（2027年）。推动志愿服务工作面上扎实推进、点上不断创新，社会参与率、活跃度大幅提高，“有时间做志愿者、有困难找志愿者”氛围广泛形成，全社会志愿服务意识普遍增强。

## 二、主要任务

（一）突出主阵地主场景，推动社区志愿服务深入有效开展

1. 推进社区志愿服务全覆盖。由县（市、区）委社会工作部牵头，整合区域内相关资源，在村（社区）开展“爱满江苏志愿行”活动，每年重点参与做好1—2项社区民生工作。加强社区自建自治志愿服务力量培育，加强与社会专业志愿服务力量有效联动，推动建立政策理论宣讲、纠纷调处、邻里守望、环境保护、平安建设、应急处置等常备社区志愿服务队伍和若干具有社区自身特色优势的志愿服务队伍。建立社区志愿服务居民需求清单、服务资源清单、项目实施清单，实现点单—亮单—接单—评单闭环管理。探索重要节点社区关怀服务，形成一月一主题常态化社区志愿服务活动机制。

2. 开展“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融合试点。鼓励社区以政府购买服务、聘用或兼职等形式吸纳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参与社区志愿服务，注重在志愿服务需求调研、策划设计、项目管理、沟通

协调中运用社工专业理念和工作方法。2025年每个设区市选择2—4个社区作为省级层面试点，选择3—5个社区作为市级层面试点，试点任务主要包括：推动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与志愿服务组织结对共建，发展新的志愿服务组织（队伍），实施新的志愿服务项目，形成新的融合实践案例。

**3. 充分发挥党员在社区志愿服务中的先锋模范作用。**落实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群众服务的要求，大力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注重将党员所长与居民所需紧密结合，鼓励党员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兴趣爱好以及具备较好群众基础的优势特长，主动参与纠纷调处、协商议事、宣传宣讲、护理维修等志愿服务。引导党员以认领社区群众“微心愿”的形式实现服务精准对接。建立党员志愿服务常态化开展机制，把党组织开展志愿服务、党员参与志愿服务作为基层党组织年度“书记项目”重要内容。

## （二）突出新群体新力量，积极开展新就业群体志愿服务

**4. 开展“情暖苏新”志愿服务系列关爱活动。**党委社会工作部门牵头，整合相关工作资源、社会组织力量等，聚焦新就业群体工作和生活需求，组织实施“点亮微心愿”、关爱健康、心理疏导、职业发展、权益维护等集中性志愿服务活动，并积极推动相关服务常态化开展，帮助解决新就业群体工作生活实际困难。针对新就业群体中的困难家庭，以“一老一小”、残疾人为主要服务对象，通过一对一结对帮扶、集中活动和线上服务等方式，组织志愿者因地制宜开展陪护照顾、学业辅导、代购代办、科技

助老等贴心服务。

**5. 引导新就业群体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由县（市、区）委社会工作部会同相关行业党委，结合新就业群体覆盖面广、灵活性强、服务类型多样等特点，培养新就业群体志愿者带头人，培育打造新就业群体便捷参与的志愿服务项目。推动县（市、区）、乡镇（街道）普遍组建以党员为骨干的新就业群体志愿服务队伍，投身交通文明劝导、食品安全监督、爱心送考、风险排查等志愿服务，积极参与行业治理和基层治理。依托快递站、外卖配送站、网约车司机休息区等新就业群体集中的工作场所，发放宣传册，展示志愿服务活动成果，提升新就业群体参与志愿服务自豪感和积极性。

### （三）突出专业性协同性，促进各领域志愿服务蓬勃发展

**6. 深化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以传播党的创新理论为首要任务，广泛开展党的声音进万家、强国复兴有我等理论宣讲志愿服务活动，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落地生根。以群众生产生活需求为导向，持续开展文明实践春风润心、点亮星夜、温暖秋冬等行动，因地制宜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健康向上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培育社会文明新风尚。

**7. 深化青年志愿服务。**深入实施江苏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计划，每年在全省高校集中招募、派遣一批乡村振兴志愿者，赴各地基层单位开展志愿服务，联动高校、服务地职能部门、乡

乡村振兴工作队、科技镇长团、新农菁英、社会组织等力量，开展乡村振兴“小组团”青年志愿服务。组织青年志愿者走进社区、走进乡村、走进基层，服务重点群体需求，常态化开展关爱行动、金晖助老、阳光助残、七彩志愿社区行等青年志愿服务，拓展大型赛会、应急救援、环境保护等志愿服务项目，打造理论宣讲、文化体育、法治宣传、生态环保、社区治理等小而专的品牌项目。

**8. 深化离退休人员志愿服务。**推进老党员工作室、银发人才库、老干部志愿服务特色团队建设，按照经济、科技、教育、文化、医疗、农业、党建、法律、管理等类别，建好用好省市县三级银发人才库。围绕理论政策宣讲、助力高质量发展、基层社会治理、经验技术传授、困难群体帮扶、时代新人培育等方面，为广大群众提供专业服务。

**9. 深化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有效发挥退役军人在政治、军事、应急等方面的优势特长，引导他们积极参与传承红色基因、助力文明实践、推动平安建设、服务经济发展、协同应急救援、开展双拥共建、关爱困难老兵等常态化志愿服务。全省五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积极吸纳退役军人参加志愿服务队伍，县(市、区)退役军人参与率逐年提升。组织开展江苏退役军人志愿服务交流鉴学活动。

**10. 深化巾帼志愿服务。**组织广大巾帼志愿者围绕关爱特殊困难群体、困境家庭帮扶、心理疏导、法律咨询与援助、家庭关系调适等方面开展志愿服务。深化“爱心妈妈”结对关爱困境儿

童、“一户一策”精准微关爱项目。针对不同群体，开展托起朝阳、护童服务、巾帼晚霞助老服务等系列服务活动。

**11. 深化卫生健康志愿服务。**深化关爱生命、救在身边，我服务、你健康，名医走基层—志愿服务行等卫生健康领域服务，整合各类医疗资源、专家资源、技术资源，组织医护人员深入基层，开展健康科普、疾病预防、健康义诊等志愿服务活动。

**12. 深化文化旅游志愿服务。**在A级旅游景区、文博场馆等对外展示窗口，组织广大文旅志愿者提供旅游咨询、秩序维持、特殊群体帮扶、应急服务、文明引导等志愿服务，传递文明旅游新风尚，展示城市文明友爱形象。贴近群众文艺志愿服务需求，组织文艺名家、文艺爱好者深入基层开展志愿服务，常态化开展下乡义演、培训、辅导等活动。

**13. 深化慈善领域志愿服务。**整合慈善组织、社会爱心人士等力量成立慈善志愿服务队，发挥基层慈善组织发现更及时、识别更精准、服务更贴近等优势，积极设计开发慈善志愿服务专题项目。针对残疾人、精神障碍患者、重疾患者、意外伤害困难对象以及空巢老人、失独家庭等群体，深入广泛开展社区康复、日间照料、精神慰藉、文化娱乐、邻里互助等志愿服务。围绕中华慈善日、江苏慈善周、99公益日等节点，加大优质服务集中供给，策划实施更多小而美、小而实的志愿服务项目。

**（四）突出常态化精品化，构建有实效有影响的志愿服务项目矩阵**

**14. 办精办优全省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围绕文明实践、助力高质量发展、关爱帮扶新就业群体、创新基层治理等重点领域，每年举办全省志愿服务项目大赛，组织举办“爱满江苏志愿行”优秀志愿服务项目集中性宣传展示活动，引领全省志愿服务创新创优、提质增效。推动市县及省有关单位分级分类组织开展项目宣传展示活动。以有特色、有活力，可示范、可借鉴为目标，省市县三级分别建立一批志愿服务项目库。

**15. 分层分级实施重点项目。**省级层面每年支持省、市枢纽型志愿服务组织和其他重点志愿服务组织开展5个左右重点项目，加强跟踪问效，通过第三方专业督导、评估等方式，不断提升项目规范化、专业化水平。积极推动市县层面围绕关爱帮扶新就业群体、“一老一小”、残疾人以及邻里守望、应急互助等社会关切，每年支持志愿服务组织实施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志愿服务项目。

**16. 定期开展全省性主题志愿活动。**在“3·5”学雷锋纪念日、“七一”建党纪念日、“12·5”国际志愿者日前后，开展志愿服务集中行动，为群众提供形式多样的普惠性志愿服务。在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节日前后，开展倡导文明出行、传递节日温暖、弘扬传统文化等志愿服务。在春分、夏至、秋分、冬至等节气前后，开展情系万家冷暖、关爱特殊群体、助农丰收播种等志愿服务。在高考中考期间，开展爱心送考、心理疏导、文明劝导等志愿服务。

(五) 突出牵引力号召力，培育大批充满活力的志愿服务组织

**17. 加强重点志愿服务组织建设培育。**提升江苏省志愿服务联合会建设和运行水平，加强市县志愿服务枢纽型组织建设，实现常态化运行、实体化运作，鼓励有条件的乡镇（街道）建立志愿服务枢纽型组织。加强对一定区域或领域内，具有显著影响力、引领示范作用和强大资源整合能力的志愿服务组织培育，积极支持淮安市洪泽区水上百合志愿者协会、南京养老志愿服务联合会、南通海安义工联合会等志愿服务组织发展壮大，到2027年底每个设区市至少培育1个龙头型志愿服务组织。

**18. 大力发展志愿服务队伍。**围绕相关重点领域队伍发展，推动省市县三级分层分类建设“爱满江苏志愿行”专业领域志愿服务队伍。围绕特殊困难群体关爱、平安建设、移风易俗、文体发展等领域，培育和发展覆盖面广、灵活度高、嵌入度深的群众性志愿服务队伍。充分发挥各级志愿服务枢纽型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将零散、自发的志愿服务队伍纳入规范管理范畴。

### 三、组织保障

(一) 加强工作统筹。2025年，省市县三级均建立党委统一领导、社会工作部门牵头负责、多部门参与的志愿服务工作协调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推动专项行动有序开展。各市、县（市、区）党委社会工作部门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计划和工作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主体，确保专项行动在基层落地生根。

（二）强化站点建设。落实有场所、有队伍、有项目、有设施、有制度、有标识的建设要求，依托现有工作平台和阵地，完善服务功能和服务设施。依托各类党群服务中心以及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乡镇（街道）社工站、民政服务站、退役军人服务站、新就业群体基层服务站、慈善工作站等阵地，共建共享共用志愿服务站点。

（三）统筹资金资源。会同慈善组织设立志愿服务发展基金，用于支持志愿服务项目实施、发展志愿服务事业。研究制定基金管理办法，规范基金使用和管理。畅通社会募捐渠道，支持企业、个人和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通过公益性捐赠支持志愿服务事业发展。

（四）推动品牌塑造。完善志愿服务时长记录制度和激励机制，重点在乡镇（街道）、村（社区）探索面向党员、新就业群体等各类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积分管理，完善志愿服务积分兑换办法，把志愿服务积分情况作为党组织和党员评先评优的重要参考，增强全省志愿服务品牌的吸引力、传播力。创新建设“爱满江苏志愿行”志愿者视觉识别系统，设计推广志愿者统一形象标识，推出志愿服务公益宣传广告，积极营造志愿文化氛围。

---

抄送：省有关部门单位。

---

中共江苏省委社会工作部办公室

2025年2月17日印发

---